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資訊及國際教育科

承辦人：黃琬貽

電話：7995678 #3116

電子信箱：ritawan1202@kclass.kh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資字第11437538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(隨文引入) (63431978_11437538200A0C_ATTCH1.pdf、
63431978_11437538200A0C_ATTCH2.odt、63431978_11437538200A0C_ATTCH3.odt)

主旨：為本局補助辦理「高雄市114學年度人工智慧（AI）教師增能研習計畫」案，請學校踴躍依說明申請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為透過補助本市中小學辦理教師研習，建立教師對AI基礎知識理解，提供具體可行教學資源，促進AI在中小學課堂中應用，增強教師在AI領域的專業素養與實踐能力，進而引導學生進行相關課程學習。
- 二、旨揭計畫實施期程為114年8月1日（星期五）至115年6月26日（星期五）止，研習課程內容需包含「生成式AI技術與發展趨勢」、「AI技術在教學中的應用實例」及「AI倫理與責任」三項。
- 三、每校補助經費以新臺幣1萬元為限（含講師鐘點費、交通費、場地佈置費、印刷費及雜支等經常門項目），預計補



助100校；如申請經費逾本案預算，本局將另遴聘專家學者依各校申請計畫「內容綱要」完整性及經費編列合理性審查核定。

四、欲申請之學校請於114年10月9日（星期四）前至本局「資訊服務入口網」表單填報（編號：15758）上傳學校實施計畫及核章經費明細表；申請資料不齊或逾期者，恕不受理（請勿函文或將紙本資料送局）。

五、檢附研習實施計畫、學校申請表及經費明細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
副本：本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(紙本)

